

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 2020 年度第二期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越秀租赁”）发行人民币 15 亿元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已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（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编号：中市协注[2019]PPN306 号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00）。

越秀租赁 2020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近日完成发行，发行结果如下：

名称	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	简称	20 越秀租赁 PPN002
代码	032001042	期限	2+1 年
起息日	2020 年 12 月 14 日	兑付日	2023 年 12 月 14 日
计划发行总额	7 亿元	实际发行总额	7 亿元

发行利率	4.67%	发行价格	100 元/百元面值
主承销商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	
联席 主承销商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14 日